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口岸查验配套设施设备项目 (标段二:海关设施设备)

(交易编号: A01-1262000022433349J-20240514-048847-9)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口岸查验配套设施设备项目已由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口岸查验配套设施设备清单的批复》(甘发改交运函(2024)7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省级财政资金,地方政府安排资金及自筹资金。招标人为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现对本项目的标段二:海关设施设备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 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口岸查验配套设施设备项目(标段二:海关设施设备)。

2.2招标编号: XBMH2024-075

2.3项目地点: 兰州新区。

2.4招标范围: 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海关查验配套设施设备的技术实施方案编制、深化设计、系统优化、供货、安装、集成、调试、试运行,配合各阶段验收,提供培训、维修保养和售后服务等。

海关查验配套设施设备包括: 查验设备类、安全防范类、信息智能化支撑类、附属配套类设备设施。

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2.5交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完成深化设计,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具体发货、安装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6标段划分: 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口岸查验配套设施设备项目共划分三个标段,本次招标为二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能力完成本次招标设备供货及安装的集成商，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组成员均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4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年至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投标人须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企业纳税证明。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单位及个人（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项目负责人）投标，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须提供以下查询结果截图：（1）“信用中国”及其跳转的相关网站投标登记截止日后的查询信息（单位、法定代表人、拟项目负责人），投标人应先进入“信用中国”网站进行查询，如有跳转，须提供跳转截图及相关查询结果截图；（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投标登记截止日后的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单位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监督管理机关、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限制投标的单位投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按招标文件约定格式编制的未被限制投标或交易承诺书，若有虚假承诺行为，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对失信被执行人或限制投标单位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3.8 本项目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牵头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有能力完成本次招标货物供货的集成商；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不得超过2家。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均应当符合并满足本条第3.2至3.8项的要求。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以联合体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派出。

(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不同分工的，至少需有一方符合并满足本条第3.1项资质要求，无相应资质一方承担的范围只能包括本次招标设施设备的供货（投标时联合体协议中需详细附有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不限于附图、文字描述）等信息（原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5)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牵头人负责项目的总体协调、管理，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日期：2024年5月15日18时00分至2024年5月20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免费下载。

4.2 获取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网站。

4.3 获取方法：（1）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注册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登录方式或使用CA数字认证登录，方可网上进行免费下载或查阅标书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或资格预审）文件）。

（2）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应主动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为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为网上开标，投标企业可在开标前24小时登陆甘肃省综合电子开评标系统，登陆网址 <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bidder-logi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ngef格式一份、.sngef格式一份、.czt格式一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为交易通综合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网址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确认上传文件无误后，请投标人等待开标即可。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6月1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请务必在此时间前上传。

5.3 网上开标时间：2024年6月12日10时00分。

5.4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新区分中心一楼第二开标厅，甘肃省（兰州新区）电子交易系统（<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agency-login>）。

5.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6 投标人需下载安装最新版本交易通“综合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将做好的PDF投标文件导入工具中进行固化加密，生成.NGEF格式一份、.SNGEF格式一份、.CZR格式一份投标文件，若有操作技术问题请及时与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系解决。

网址：<http://www.ejiaoyi.vip/>

公司电话：4006131306

兰州运维电话：0931-4875561

CA办锁电话：15101218004

注：因本次开标采取投标人不到场、不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方式进行（但需在甘肃省（兰州新区）电子交易系统中提供特定格式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所以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但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承诺书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若有隐瞒或弄虚作假行为，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s://bulletin.cebpubservice.com/>）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西北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嘉峪关西路203号

地 址：西安市唐延路3号唐延国际中心AB区

邮 编：730000

邮 编：730000

联 系 人：刘万鹏、季凡怡

联 系 人：李希琛、白天浩

电 话：0931-8160255

电 话：029-88347940-8044、8029，

15929986121

电子邮件：____/____

电子邮件：xbmhzb3@163.com

网 址：____/____

网 址：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

科技支行

账 号：____/____

账 号：61001925700052502533